附件1：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五四表彰评选相关规定**

**一、表彰名额：**

1、五四红旗团支部：全院表彰5个基层团支部。

2、五四单项奖：全院表彰10名先进个人（其中包括科研创新奖、文艺先锋奖、工作贡献奖、志愿服务先进奖若干）。

3、优秀团干：全院表彰20名优秀团干。

4、优秀团员：全院表彰60名优秀团员。

5、优秀部门：全院表彰5个团学组织优秀部门（优秀部门部长即评为优秀部长）。

6、优秀干事：全院表彰20名团学组织优秀干事。

**二、评选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支部**

1、五四红旗团支部包括全学院各专业班级团支部和学院所属各围合寝室团支部。

2、相关要求

（1）班子健全，组织建设良好。团支部成员团结一致、具有较强的凝聚力，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学习、工作、教育和组织制度，智慧团建系统及时按照学院要求完成建设以及信息录入；

（2）熟悉本支部团员青年的思想特点，能调动广大团员青年的积极性，能创造性地贯彻落实上级党团组织部署的各项任务，并能针对性对开展各种富有教育意义的活动，青年大学习往期参学率均达到百分之八十以上；

（3）教育组织团员青年热爱专业，热爱工作，立足本职岗位，发挥模范作用，成绩突出；

（4）团的组织生活正常，支部活动教育意义明显，文体活动丰富多彩；

（5）团支部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被评为五四红旗团支部：

①团员有受到纪律处分或受到团内处分的；

②支部受到通报批评的；

③团员有严重违反学生日常行为规定的；

④支部学习平均成绩低于全专业平均成绩的（或支部平均成绩不及格的）；

⑤不能按时缴纳团费的；

⑥团支部团支委组成不健全、团组织生活不能按规定开展、团支部改选不符合规定及其他团组织建设工作不能完成的。

**（二）五四单项奖**

1、科研创新奖：在科研方面有突出专长，曾发表一定水平的论文，或科研成果具有一定水准、并被相关单位采纳等，是学院团员青年科研创新的典范。

2、文艺先锋奖：在文艺工作方面有突出特长，或在学校、学院文化艺术节等文艺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或做出突出贡献等，是学院团员青年文艺工作的骨干。

3、工作贡献奖：工作踏实肯干，具有较强的工作积极性和一定的创新意识，能够很好的完成老师和上级组织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是广大团学干部学习的典范。

4、志愿服务先进奖：在志愿服务活动方面有突出表现，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做到弘扬“奉献、有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传播正能量。

**（三）优秀团干**

1、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工作勤奋，作风踏实，勇于钻研，分管工作成绩突出；

3、品德高尚，做团员青年的良师益友，在团员青年中享有较高的威信；

4、积极带领、组织同学完成青年大学习网上团课。

**（四）优秀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热爱专业，热爱本职工作，学习刻苦，工作努力，成绩优良，无不及格现象；

3、遵守国家法律、校纪校规，遵守团的纪律，诚实谦虚，团结同学，助人为乐，公道正派；

4、积极参加团的活动，执行团的决议，圆满完成团组织交难的任务，在学习、工作和其它社会生活中，较好地发挥团员的模范作用，按期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团课。

**（五）优秀部门**

1、部门制度完善，各项管理体系明确，且能够切实实施；

2、部门人员配备齐全，部长及干事工作积极性高，创新意识强；

3、部门文化积极向上，具有明确的部门学年工作目标，各阶段性工作成绩显著；

4、部门工作开展出色，能够圆满完善上级党团组织或老师交办的各项任务，是团学组织其他部门学习的典范。

**注：所在部门被评为优秀部门的部长即为优秀部长参与表彰。**

**（六）优秀干事**

1、理想信念坚定，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能够认真、负责地完成老师或部长交办的各项任务，热爱工作，责任心强，有一定创新意识；

3、学习意识强，能够主动向他人学习，是众多干事学习的榜样。

**注：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被评为五四单项奖、优秀团干、团员、优秀部长、优秀干事：**

（1）有受到纪律处分或受到团内处分的；

（2）在当学年学习成绩有重修的；

（3）有严重违反校纪校规的。

**三、工作要求：**

1、各团学组织和团支部加大在团员青年中宣传力度，认真做好申报个人的资格审查工作，公平公正开展评选表彰工作。

2.申报集体和个人按照本通知及附件相关要求，认真填写申报表，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相关申报材料，院团委组织评选先进集体和个人并进行表彰。

3.近3年内获五四红旗团支部、五四单项奖、优秀团干、优秀团员等奖项的集体和个人，不得重复申报同一奖项。

附件二：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支部名称 |  | 支部人数 |  |
| 书记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主要先进事迹简介 | （可另附材料）  |
| 学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三：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优秀部门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 部门人数 |  |
| 部长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主要先进事迹简介 | （可另附材料）  |
| 学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五四单项奖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
| 所属支部 |   |
| 申报项目 | 科研创新奖□ 文艺先锋奖□ 工作贡献奖□ 志愿服务先进奖 □  |
| 主要先进事迹 | （可另附材料） |
| 团支部意见 |  支部书记：年 月 日  |
| 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五：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
| 所属支部 |  | 团内职务 |  |
| 主要先进事迹 | （可另附材料） |
| 团支部意见 |   支部书记：年 月 日  |
| 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六：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
| 所属支部 |  | 团内职务 |  |
| 主要先进事迹 | （可另附材料） |
| 团支部意见 |  支部书记：年 月 日  |
| 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七：

**共青团四川大学物理学院委员会**

**2019—2020学年优秀干事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
| 所属部门 |  |
| 主要先进事迹 | （可另附材料） |
| 部长意见 |  部长签名：年 月 日  |
| 院团委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